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 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2017年7月26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

因公司涉及重大事项核查，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审核的议案》，决定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中止审核的申请文件，待后续核查程序履行完毕后再申请恢复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7年8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70393号），中

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鉴于涉及中止审核的重大事项已核查完毕，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恢复审核申请的议案》等议案，并于次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恢复审核的相关申请文件。2017年11月6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7039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符合恢复审查条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恢复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7日